

撒迦利亞書曾被學者評論為舊約的啓示書，同時是舊約書卷中最具彌賽亞性的、最具末世性的、和最具啓示性的。<sup>1</sup>異於其他小先知書，除了章數最多，全書十四卷中，有六章記載異象。所以撒迦利亞書又被稱為「異象之書」，主要傳遞了神向耶路撒冷和猶大未來的旨意，內容充滿了安慰和鼓舞的信息。<sup>2</sup>本篇報告先整體性的概略八個異象，之後再詳細探討每個異象的詮釋。

從一章七節但六章十五節，記載了八個異象，都是撒迦利亞在一個晚上（主前 519 的二月中旬）所看見的。<sup>3</sup>這些異象是末世性的啓示文學，被定義為視覺上象徵性的先知文學(symbolic visionary prophetic literature)；在當時四面楚歌的情況下寫成，記載了所見的事件和天使的解釋，帶出末世的神學主題。<sup>4</sup>這些異象又被稱為「復興的八大異象。」<sup>5</sup>先知撒迦利亞看見這些異象時，猶大仍舊是一片荒涼的景況：聖殿荒涼未建，耶城如廢堆，百姓經歷鄰邦的迫害，同時又肩負異國的重軛。但是，神卻藉由撒迦利亞傳遞這些異象來鼓勵子民，應許祂必拯救、審判和復興。八個異象的描述都有標準模式，以散文體為主，包括前言、描述先知所見、請教神使者含義、使者說明。八個異象同時也是交叉形式、四對平行：<sup>6</sup>

#### A. 列國得安靜

##### B. 對列國的審判

##### C. 錫安的異象

##### D. 新時代：饒恕和安息

##### D' 新時代：彌賽亞職事

##### C' 移除罪惡

##### B' 巴比倫的審判

#### A' 靈得安息

<sup>1</sup>傅理曼，《舊約先知書導論》（台北：華神，1986），頁 349；Frank E. Gaebel in *Zechariah in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with the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of the Holy Bible.* (Grand Rapids:Zondervan,1976), p 599.

<sup>2</sup> 傅理曼，《舊約先知書導論》，頁 351。

<sup>3</sup> 這八個異象又被稱為夜間異象是因亞 1:8「我夜間觀看...。」有學者也曾認為是撒家利亞夢見的，但大多數學者認為是撒家利亞意識清楚時看見的。多數學者都認為是八個異象，但是Boice認為是九個，他把約書亞加冕也算是另一個異象。James Montgomery Boice, *Zechariah in The Minor Prophets :an Expositional Commentary.* (Grand Rapids:Zondervan,1983), p161. 但傅理曼則認為約書亞加冕是各異象的高峰，頁 359。Bullock 則認為異象事發生在主前 520。C. Hassell. Bullock, *Zechariah i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prophetic Books.* (Chicago :Moody Press,1986), p.318。

<sup>4</sup> 引述於 Gaebel in, p.600.

<sup>5</sup> 唐佑之，《十二先知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瑪拉基書》（香港：天道書樓，1987），頁 142。

<sup>6</sup> Willem A. Van German, *Zechariah in Interpreting the Prophetic Word.* (Grand Rapids: Academie Books,1990), p.196。

### 第一個異象：番石榴樹中騎紅馬的異象（1:7-17）

有一使者騎紅馬站在窪地番石榴樹中間，身後還有騎紅馬、黃馬、白馬的。騎馬的是奉耶和華差遣在遍地上走來走去，見全地都安息平靜。耶和華的使者問耶和華祂既已惱怒耶路撒冷和猶大七十年，要何時才對他們施憐憫。主就用美善安慰的話回答，要使者兩次宣告祂會復興耶城和猶大的心意：神為祂的城要發熱心和憐憫、要安慰在揀選、要回到耶路撒冷、建殿在其中、城必豐盛發達、神也必向過度殘暴的列國發怒。

**詮釋：**「站在低窪番石榴騎紅馬者」（v8）就是v11的「耶和華的使者」。低窪石榴樹代表了以色列。石榴樹長於低地，僅八呎之下，樹葉長青，開小白花，芬芳撲鼻，象徵以色列的地位雖低下，但仍有馨香的見證。<sup>7</sup>「耶和華的使者」則代表了還未道成肉身、三位一體神之中的第二位。<sup>8</sup>所以，「有一使者騎紅馬站在窪地番石榴樹中間」可詮釋為主（彌賽亞）在以色列中間。<sup>9</sup>對不同顏色的馬也有許多從顏色作寓意及表徵的解釋，但主要的含意是指真正的馬，代表戰爭之後的安寧。<sup>10</sup>Boice把這第一個異象的看見連到啓示錄第一章約翰看見的第一個異象：主（彌賽亞）站在七個燈台中間。站在以色列中間的主為以色列代求（v12），即使當時猶大的情況荒涼，但是神用美善/憐恤的話，應許重建耶城和猶大，使人充滿了熱情、安慰和盼望。

### 第二個異象：四角和四匠人（1:18-21）

**詮釋：**第二異象是第一異象的連續，因十五節說，神惱怒列國對他子民加害過份。<sup>11</sup>

**「角」：**象徵的含意是「力量」，可以指一般的力量，或是一個國家的力量；又可以指「世界掌權者的勢力」。<sup>12</sup>在這裡主要指勢雖然有人解釋力和驕傲，表示政治軍事的力量，可以打散神的子民。<sup>13</sup>

**「四角」：**有人詮釋四角為當時的外邦勢力，例如亞述、敘利亞、巴比倫和埃及（但埃及實質上並沒有打散猶大），或是以色列四周的以東埃及（南邊）、非利士（西邊）、摩押亞捫（東邊）、亞述、敘利亞（北邊），或是但以理書二和七章說的四個王國：巴比倫、波斯、希臘、羅馬。

**「四匠人」：**象徵「神聖的審判」或「神聖全能者堆翻歷史上王朝權勢的工具」。<sup>14</sup>若跟著但以理書的脈絡解釋，「四匠人」就是波斯、希臘、羅馬、和彌賽亞。

7 Boice, p162-3; Gaebelien, p 611; David Baron, *The visions & prophecies of Zechariah*. (Grand Rapids: Kregel Publications,1972), p.24-5; 唐佑之，頁 144-5。

<sup>8</sup> 在舊約，主的使者通常就是指主自己。Gaebelien列出了相當多的經文出處來解釋，頁 611。而Boice直接稱這位使者就是耶穌。

<sup>9</sup> Boice, p.164.

<sup>10</sup> 唐佑之，頁 145-6。

<sup>11</sup> 唐佑之，頁，153；Boice, p.164；Gaebelien, p.615；Baron, p.45.

<sup>12</sup> Gaebelien，615，Baron, 45; bullock,319。

<sup>13</sup> Boice, p.164; 唐佑之，頁 154。

<sup>14</sup> Baron, p.52.

<sup>15</sup>但也有認為是神過去使用打散猶大的國家，例如埃及、巴比倫、波斯、希臘；或是只指波斯，因就當時撒該利亞預言的時期而言，波斯是當時的統治王朝。<sup>16</sup>再從另一個角度解，把「四角」解釋為祭壇的四角，因以色列宗教失敗，所以失去力量，而「四匠人」所羅巴伯、約書亞、以斯拉和尼希米來復興這角。以上的解釋都牽強，最好的解釋是看「四」的含義為整全的象徵，並不一定代表四個國家。所以「四角」可以是象徵性的代表，表示一切攻擊神子民的世界勢力，可以是之前的、當時的、和未來的。而相對的，「四匠人」也是象徵含意，代表神以自己的能力興起任何的媒介戰勝祂子民的敵人。<sup>17</sup>

### 第三個異：準繩量聖城（2:1-13）

**探討與詮釋：**有學者認為第三個異象仍是第一個異象的連續；連續「神美善安慰的話」，回應一章十六和十七節的「準繩」、「建殿」、「我的城必再豐盛發達。」第一異象介紹了審判（咒詛）和祝福的主題（1:15-17），第二、第三異象則是其循環。<sup>18</sup>但是也有人認為第三個異象是另一個新的開始，雖然也講到「準繩」，但是這裡的準繩不是指一章十六節的「準繩」，乃是指量器（*hebel middah*），全本聖經只用這一次。而且，第一異象是針對普世、第二針對列國、第三針對聖城。<sup>19</sup>

第三個異象分為兩個部分，異象和異象中的信息。多數學者同意二章一節的「一人」和一章八及十一節的使者是同一位，指三位一體的第二位。「像無城牆的村莊（敞開的平原plain），...人民和牲畜甚多。」<sup>20</sup>異象的第二部分是第一部份的延伸和擴張，主要表達神要復興耶城的應許和其榮耀的光景，且不僅停留在使當時耶城豐盛發達，更是要闊寬她屬靈的容量和地界，也就是提到末世彌賽亞時代的屬靈國度，從兩方面來看。一、神要擴張祂的屬靈國度：不再是只有猶太人，而是也有許多的外邦人要進入神的國，就如今日的教會。第二、神應許自己親自成為耶城的保護和她的榮耀。在六到十三節中看見耶和華神再次應許祂與子民的同在，要差遣祂自己住在祂子民的中間。而這祂自己就是彌賽亞耶穌，已經來過又回去，現在是等著將來的新天新地，如啟示錄二十一章 23、24 所應許。

<sup>15</sup> Baron特別認為這個異象的解釋是和但以理有關，p.53-54。

<sup>16</sup> Gaebelien, p. 615。

<sup>17</sup> Boice 針對這點的詮釋非常精彩。他從初代教會歷史異端亞流、伯拉糾（代表四角）被教父亞他那修和奧古斯丁（代表四匠人）打敗來形容神的能力必會打敗任何攻擊祂子民（教會）的勢力。另外，從原文希伯來文看匠人的意思，是木匠、石頭工、和鐵匠。如果從鐵匠和其工具鐵鎚這個出發點來詮釋，在和其他書卷關於鐵鎚的經文連起來看（耶 23:29），就看見神的能力才是匠人背後的真勢力。而這真勢力是和這世界相敵對，又連到保羅對屬靈爭戰的教導（林後 10:4-5），而且必會得勝。

<sup>18</sup> Baron, p.57 ; Boice, p.165-66; Gaebelien, p. 621。Gaebelien特別列出審判與祝福的循環是：對列國的審判（1:18-21）、對以色列的祝福（2:1-5）、對列國的審判（2:6-9）、對以色列的祝福（2:10-13）。

<sup>19</sup> 唐佑之，頁 156、161。

<sup>20</sup> Baron, p.53。

第四個異象：大祭司約書亞脫去污穢的衣服（3:1-10）

**詮釋：**第四個異象是關於將要恢復以色列成為祭司的國度。大祭司約書亞象徵了犯罪的國---以色列；但是在彌賽亞時代，將被潔淨和復興成為 神的祭司。在第一到五節，雖然有撒旦的控告和作對，但是從 神對撒旦兩次重複的責備更顯出那「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之恩惠；神有主權揀選，又主動揀選。神揀選的恩典也顯出撒旦控告的無效；人是會遇見撒旦的控告，但因 神揀選的恩惠，人仍能站立的住。從當時的歷史來看，「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的「火」可以指巴比倫的囚禁；換言之，也受苦難的火熬煉；而被 神「抽出來」不僅顯出 神的慈愛和公義，也帶出「餘數」/「餘民」的含意。<sup>21</sup> 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也正是撒旦控告的原因；但是， 神卻為約書亞脫去污穢的衣服，穿上華美的衣服和潔淨的冠冕。<sup>22</sup> 神不要約書亞繼續穿污穢的衣服。而且，約書亞本來是沒有冠冕的，卻被 神加上潔淨的冠冕，強烈述說了 神的饒恕、憐憫和拯救。

第一到第五節恢復了大祭司約書亞的職位，第六和第七節是勸導約書亞活出祭司的職分。有學者解釋「遵行我的道」是指對主的個人生活和態度；而「謹守我的誠命」是指殷勤忠心地完成神聖的祭司責任。<sup>23</sup>「管理」原意為「審斷」，如同審判官；「站立」可翻譯為「引導者」或「首領」。<sup>24</sup> 連續前面幾節來看， 神有饒恕、赦罪，但主要是叫人停止犯罪，要為祂而活。<sup>25</sup> 而且當我們順服神的話而行時， 神恢復我們的權柄和領導地位與能力。

第八到第十節傳達 神透過恢復約書亞祭司的職位帶出彌賽亞的信息。學者對這對的詮釋各有見解，但都不離開預言未來彌賽亞時代的主題。Boice認為，雖然「僕人」、「苗裔」、「石頭」都象徵彌賽亞，但這段的重點卻是「基督是祭司」的身份，因為第八節說到約書亞和他的同伴都是「作預兆的」。<sup>26</sup> 從這個脈絡來看，那稱為「僕人」、「苗裔」、「石頭」的會完成祭司的功能，在有一天，除掉地上所有人的罪孽。而希伯來書充分的表達了這個主題，且可以被看為撒迦利亞書的註釋書。<sup>27</sup> Gaebelin則認為重點是「苗裔」和「石頭」，這兩個都象徵彌賽亞/基督。從「苗裔」來看，在舊約中代表「君王、僕人、人子、和神」。在新約則從四福音來看「馬太：大衛的苗裔、馬可：主的僕人、路加：人子的名字

<sup>21</sup> Gaebelin, p. 624; 唐佑之，頁 171。

<sup>22</sup> 「污穢」在希伯來文裏是強烈表達極其骯髒不堪目入的形容詞，Gaebelin, p. 624; 唐佑之，頁 171。Boice特別詳細地從舊約和新約來解說「華美的衣服」是指「神的義」，p.169-170。冠冕在這不是指賽24的華冠，乃是與賽 62:3 的冕旒相同。不是戴在頭上的冠冕，而是頭飾。通常是大祭司加冕時才用的上，但是在這裡約書亞不是參加加冕儀式，乃是藉由 神所發命戴上潔淨的冠冕，被 神恢復祭司的職位。唐佑之，頁 176。

<sup>23</sup> Gaebelin, p. 625。

<sup>24</sup> 唐佑之，頁 177。

<sup>25</sup> Boice, p.171.

<sup>26</sup> Boice, p.171.對於視「石頭」為彌賽亞，Boice的看法並不以為然，因為眾說紛紜，他列出許多說法，至少有 11 種，例如是建殿的石頭、或裝飾聖殿、或以色列/教會的象徵等。

<sup>27</sup> Boice, p.171-73. Boice從希伯來書歸納出三點關於「耶穌是祭司」的看法：相對地上的祭司，（1）耶穌所獻的祭---祂自己---本身是完美的（2）因此這個祭是完美的（3）耶穌所獻的祭是完全和永恆的。

是苗裔、約翰：主的苗裔」。<sup>28</sup>

總結，第四個異象是傳達 神的再次確認會回到耶城，恢復她的榮耀。場景轉移到殿，在那裡約書亞恢復身份。且 神揀選耶城，再次宣稱祂要恢復耶城成為敬拜中心。<sup>29</sup>

第五個異象：金燈台和兩棵橄欖樹的異象（4:1-14）

**詮釋：**第五個異象頗具爭議性，學者的看法有異。大部分學者對一到五節是象徵性的異象沒有爭議，但主要爭議是在後半部。**Baron**認為六到十四節是信息，可以分兩個部分來詮釋：六到十節是對所羅巴伯的勉勵，十一到十四節是有關未來彌賽亞的預言。<sup>30</sup>**Carson**等則認為 1-5 節是和 10b-14 一起來看，6-10a是另一部份。<sup>31</sup>**Brown**等則把四到十節歸到第四個異象一起作解釋。<sup>32</sup>有些則認為四到十節可能是撒迦利亞後來才穿插進來的。<sup>33</sup>但是，無論爭議如何，第五個異象可以說是第四個異象的連續，主要有兩個目的：一、主鼓勵約書亞和所羅巴伯完成建殿的工作。二、主為他們在以色列人面前作辯解。<sup>34</sup>

一到五節的燈臺代表「見證」的含意，也就是 神所揀選的子民，先前特別指以色列，但現在也包括教會。<sup>35</sup>「燈臺」和第十一、十二節一起來解釋時，就看見橄欖樹提供了燈的油；因橄欖樹產的橄欖可以提煉出供應燈的油。而「七盞燈」的詮釋可以和第十節下的「七眼」一起來看，代表 神的眼目遍察全地，而且照亮全地，沒有任何一處，即使是黑暗的地方，也都在 神的視野內。<sup>36</sup>接下來從六到十節，是 神給所羅巴伯的勉勵：靠 神的靈成事。這裡的「靈」的含意很多，但是在這裡主要是指 神與建殿的計畫同在。<sup>37</sup> 神知道所羅巴伯會有如大山般的困難，但仍應許所羅巴伯必能完成建殿。<sup>38</sup>當時所羅巴伯面對內憂外

<sup>28</sup> Gaebelein, p.628.

<sup>29</sup> Bullock, p.319.

<sup>30</sup> Baron, p.130.

<sup>31</sup> D.A. Carson, et al., *Zechariah in New Bible Commentary :21st Century Edition.* (England: Inter-Varsity Press,1994),p 870-871.

<sup>32</sup> Raymond E. Brown, et al., *Zechariah in The Jerome Biblical Commentary.* (N.J: Prentice-Hall,1968), p 392-393.

<sup>33</sup> Carson, p. 870.

<sup>34</sup> Gaebelein, p. 628. Baron, p.127。Thomas Edward McComiskey, ed. *Zechariah in The Minor Prophets : An Exegetical and Expository Commentary, Vol 3*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p 1093.

<sup>35</sup> Gaebelein, p. 628. Boice再從新舊約來詮釋燈臺，例：賽 60:1-3、62:1，馬太 5:14、5:16，路加 12:35，啓 1:20。從這個角度來詮釋燈台，唐佑之認為第五異象主要是強調以色列要成為外邦人的光，完成宣教的責任，頁 183。

<sup>36</sup> Carson, et al., p 870.

<sup>37</sup> McComiskey特別指出「靈」的含意：除了表示神和人的靈，也可以指生命的氣息（結 37：10，哈 2：19，亞 12：1）或是風（何 13：15、摩 4：13，亞 6：5）。從人的靈來說，是指可以鼓動人的思想和行動的一股氣勢（賽 66：2，結 36：26，何 5：4，亞 12：10）。從 神的靈來說，則是形容 祂神聖屬性的彰顯：主動地將祂的神聖旨意表達出來，掌控人類所有事件。（賽 61：1，結 36：27、37：14，彌 2：7）,p 1085-86.

<sup>38</sup> 第十節的「線錠」在原文作「鉛石」，在不同的版本則翻譯為「分石」(the stone called Separation, NEB) 或是「揀選之石」(the chosen stone, Jerusalem Bible)，唐佑之，頁 192。Boice 對個詞沒有作詳細解釋，乃是從應用經文來看：所羅巴伯手拿線錠表示他是願意付代價來完成建殿的工

患：國內有對建殿的小信和冷淡，國外有敵對的勢力和詭計。但是，神卻使用撒迦利亞的異象大大鼓勵省長所羅巴伯：不要喪膽，靠主的靈勇往直前，付代價建殿，這殿必會完成，而且滿得恩惠的祝福。

第十一到十四節是有關彌賽亞的預言，而且必須和第四個異象連起來一起看。兩個橄欖樹枝象徵大祭司約書亞和省長所羅巴伯，也就是祭司和君王的象徵。橄欖樹則是指未來的彌賽亞耶穌基督，同時兼有祭司和君王的身份。油象徵聖靈及祂無限量供應神子民的能力。<sup>39</sup>從祂才能流出聖靈，且無限量的供應。

總結，第五個異象，雖然是有提到將來彌賽亞的異象，但主要是神應許和鼓勵所羅巴伯建殿成功。而這個成功不是靠人的一切，乃是靠神自己；祂自己提供一切所需，最大的提供就是祂的靈。這個異象也傳遞另一個信息：出於神的異象和使命，神必會幫助人完成，當人願意順服時。神知到所羅巴伯會因環境有所質疑或躊躇不前，但藉由先知的異象來鼓勵所羅巴伯靠著天上恩膏的油，必能完成。

第六異象和第八異象是傳遞審判的信息。第六是審判以色列的罪惡，第七是審判罪惡的體制，第八是對全地的罪惡做審判。<sup>40</sup>

第六個異象：咒詛的飛卷（5:1-4）

**詮釋：**第五個異象是有關政治的，第六個異象是有關社會的。<sup>41</sup>對於撒迦利亞所看見的「書卷」，學者看法各有千秋。有些把書卷的面積和有相同面積之聖殿的聖所或所羅門廊下連在一起看，所以認為書卷的含意「律法」和「審判」的意思。<sup>42</sup>但也有學者認為書卷之所以異常的大，乃是為單單強調其審判信息的嚴重性。<sup>43</sup>從另一個角度來解釋，既是飛行，又被看見它整體的面積，可見這書卷是「張開的」；又是兩面都有寫字的，所以「書卷」也象徵了神跟摩西立約的「法版」。<sup>44</sup>會和摩西的法版一起作詮釋是因為這異象特別提及到兩種犯罪的人：偷竊和起假誓的，這是破壞了十誡中的第三和第八誡命。另外，也有學者認為書卷是從殿中飛出來，所以和約也有關連。<sup>45</sup>

「咒詛」在原文的含意是指「誓言」，而且特別只在該盡的義務上失敗了，

---

作，而不是因有神超自然的啟示和應許，就期待超捷徑來得到成果。類似於Boice，Baron也是從屬靈的建造工程來看，p.140。

<sup>39</sup> McComiskey, p. 1085. Boice特別列舉C.L.Feinberg是如何解釋油是象徵聖靈和祂七個主要工作：潤滑lubricates、醫治heals、光照lights、溫暖warms、重新得力invigorates、裝飾adorns、煉淨polishes。在解釋adorns，Feinberg特別指出這個裝飾是喜樂的裝飾。這個字是專門用在舊約慶祝節慶時，從來沒有應用在悲傷和哀痛上（撒下 12:20，詩 104:15，賽 61:3）。

<sup>40</sup> Boice把這三個異象連在一起做解釋。

<sup>41</sup> 唐佑之，頁 196。

<sup>42</sup> 唐佑之，頁 197。Boice也提到其他註釋書給予「法律」的解釋，p.178。

<sup>43</sup> Boice, p. 178。

<sup>44</sup> Baron, p.145; Gaebelien, p. 632。

<sup>45</sup> Brown, p. 393.

所帶出來的刑罰和咒詛。<sup>46</sup> 有人認為「遍地」是指全地，但是多數學者認為是以色列地。<sup>47</sup>「除滅」是從字根「被潔淨、煉淨」而來，是指從神立約的百姓中被挪移出來，在神救恩之外。<sup>48</sup>書卷只咒詛「偷竊的和起假誓的」，這不僅反映當時以色列的社會現狀---欺騙和起假誓特別嚴重---這兩個罪也同時代表了所有的其他的罪。<sup>49</sup>所以，神的審判也不會只針對說謊和起假誓的，乃是針對地上所有犯罪的人。神必審判犯罪的人也同時激勵當時司法人員也是一種鼓勵，也帶給人民警醒，不要輕忽神的公義。

神雖給復興耶路撒冷的應許，但也是聖潔公義的主，必會除滅有罪的，所以從這方面來看，這異象和其他異象是相互呼應的，都是為了「促進靈裡的更新。」<sup>50</sup>同時，神願意除滅當時地上的罪這件事，也表示神沒有完全摒棄祂的子民，而且是積極成就祂要建立聖潔祭司國度的應許。<sup>51</sup>

#### 第七個異象：量器中的罪惡婦人（5-11）

**詮釋：**許多學者把第六個異象和七個異象連在一起看，重點是在說神要除去罪惡，而且不僅是罪，同時也包括罪惡的系統。<sup>52</sup>也有人認為第六個異象是有關審判，第七個是有關除淨罪孽。<sup>53</sup>「罪惡」在希伯來文是陰性，這或許解釋為什麼以「婦人」來象徵罪惡，但不是指只有女人會犯罪，男性也包括。量器，在原文是裝乾糧最大的一種容器，在這裡是指罪惡的系統。有人對飛行的天使看法各異；有的認為是撒旦的使者，有的則認為是神的使者。認為是撒旦使者的，是因為鸛鳥在舊約中被看為不潔淨的。但無論這使者是屬誰的，大部分一直認為都是為神效力，要把罪惡移除。「房子」被解釋為「廟宇」或像巴別塔之寶塔式建築，示拿則象徵淫亂的巴比倫。

對這個異象的整體詮釋，學者的看法分歧。有的和十三章的1-6節作對照，從十三章的拜偶像來解釋五章十一節的「房子」和「地方」(base)。若單獨來看這段，若五章一到四節的罪惡是因悖逆律法，這裡的罪惡就是普遍性的罪。再從後面幾章來看（7：1-8：23，11：1-7、15-17），可以推測這異象應不是指神將以色列的罪完全滅除，然而，神多少是將以色列只所以會被擄所犯的罪挪開。換句話說，神子民現在建殿的工程不會再因過往的過犯而受阻攔。<sup>54</sup> Brown則認為神若要重建聖殿，就必須挪開罪和不潔，而其最終歸屬就是巴比倫。<sup>55</sup>總

<sup>46</sup> McComiskey, p 1095. Carson, p 871.

<sup>47</sup> McComiskey 就是其中一位認為是指以色列地，因為整本撒迦利亞書是以潔淨全國的神學發展，p1096。

<sup>48</sup> Carson, p 871.

<sup>49</sup> Gaebelein 從雅各書:10 詮釋，只要一人犯了神律法中的一條，就是反了神全部的律法，p. 633. Carson解釋「凡偷竊的」代表所有陷害鄰居的，「凡起假誓的」表示濫用神的名，含有對神不敬之意味，p 871.

<sup>50</sup> Gaebelein, p. 632.

<sup>51</sup> McComiskey, p1098.

<sup>52</sup> Gaebelein、Boice、Baron都持相同的看法。

<sup>53</sup> Carson, p 871.

<sup>54</sup> McComiskey, p1103.

<sup>55</sup> Brown, p 393.

結，整個異象主要是說 神要把罪惡從大地上移除的決心。<sup>56</sup>

第八個異象：四馬車的異象（6:1-8）

**詮釋：**第八個異象和第一個異象回應，都描述主是那掌管歷史事件的主。<sup>57</sup>神差遣祂的馬車爲了兩個目的：一、戰勝外邦的世界力量，二、爲彌賽亞的國度預備道路。「四戰車」有解釋爲「急速向前反對敵人的軍事能力」或是「那些看不見的天使或天上的權勢，就是爲 神服役的使者、有特殊的力量、常在 神面前、傳遞 神的話語」，但主要是象徵神審判列國的工具。<sup>58</sup> 兩銅山的解釋也分歧。將「兩山」和「銅」分開解釋時，幾位學者認爲「兩山」是指「通往天堂的路口(gateway of heaven)」或是「代表在 神面前進出的入口」。<sup>59</sup>從這個脈絡來解釋，「銅」有兩個可能含意：一、旭日東升（因撒迦利亞看見第一個異象實是夜晚，看到第八個時以近日出）。二、聖殿廊前的兩根銅柱。而且，「銅」在聖經又可以表示抗拒敵人攻擊的力量（耶 1：18），所以，這代表 神的聖殿是不能堅固可靠、不能被摧毀的。<sup>60</sup>其他學者則認爲這「兩銅山」象徵 神的審判。<sup>61</sup> 而北方則是指象時勢徵集邪惡於一身的巴比倫，南方指埃及。<sup>62</sup> 中文「安慰我的心」在英文是 神的靈得安/休息（my spirit at rest），而這「靈」是指「 神因祂神聖屬性主動臨到世界的同在」，而「靈得安息」是指因 神這種主動性參與人類的活動（在這經文特別指對北方巴比倫的刑罰）所得到的滿意結果。<sup>63</sup>但也有學者看這段經文，不是指論當時的狀況，乃是講一個未來的狀況，最終， 神會因祂手在全地上的工作而快慰。<sup>64</sup>所以這最後的異象不是只針對當時的而言，乃是對將來的千禧年的祝福。以色列的罪惡會完全除滅，列國會被審判。因爲異象之間也是串連在一起的，神藉撒迦利亞傳遞祂對耶城的祝福和接下來彌賽亞的來臨要除去地上所有的罪孽，及最後彌賽亞掌權的時代。

<sup>56</sup> Bullock, p.319. Gaebelien也指出這個挪移是指把敬拜魔鬼的地方和敬拜 神的地方分別出來，p.635。

<sup>57</sup> 雖然第八和第一異象馬出現的次序和其顏色不同，

<sup>58</sup> McComiskey, p1106. Gaebelien, p. 636. Baron, p.175.馬車的顏色所代表的意義也各不同：紅馬象徵戰爭和流血；黑馬象徵飢荒和死亡；白馬象徵勝利；斑點馬象徵瘟疫所帶來的死和審判。總意就是四戰車是預備好對列國做審判的工具。

<sup>59</sup> Carson, p 872. McComiskey, p1106.

<sup>60</sup> Carson, p 872.

<sup>61</sup> 許多學者認爲這兩座銅山代表錫安山和橄欖山，中間有Kindron谷，也是約珥 3:14 說的斷定/約沙法/審判谷，也就是 神要在此對攻擊以色列的列國做審判的地方。

<sup>62</sup> Boice採用Baron對北方巴比倫一詞的解釋，是貫穿舊、新約和歷史的看法。巴比倫是象徵敵對 神勢力的代表和在啓示錄提到她將會是鬼魔和各種污穢之靈的大本營。Brown, p 393.

<sup>63</sup> McComiskey, p1110.這個主動參與在巴比倫的意思是 神藉由巴比倫成爲祂對祂子民發洩的工具，最後， 神又傾覆巴比倫，從中拯救祂的子民，興起波斯的大流士王，結束了北方的混亂；這樣的結果使 神的安息。換句話說， 神因自己手上的工作告一段落而心滿意足。

<sup>64</sup> Carson, p 872.